

Date of Sermon：2010 年九月 5 日

我信身體復活（十四）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腓立比書三章 17-21 節：「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前言

猶太人在埃及殺羔羊，以其血塗抹在門楣上而免於滅亡。但過了一千多年，猶太人在耶路撒冷殺羔羊耶穌，卻帶來自身的滅亡。在這一千多年中，猶太人擁有上帝的先知和上帝的聖經，他們有言語和文字雙方面的道，卻依然心存悖逆，反上帝之道而行。使徒保羅這一個人短短的歲月（他約 25 歲信主，約 56 歲離世），與傳道時資源的貧乏，卻可顯出他真認識上帝。可見，外在環境的優勢（如時間寬裕、人才充沛等）或許是必要條件，但絕非是使一個人認識上帝的充份條件。

垂直連結與橫向連結：

猶太人與使徒保羅兩者皆有聖經，為什麼前者是沉淪者，後者卻是得救者？為什麼前者只願講說與喜愛地上事，後者卻可為上帝發言？因為，保羅看到現在的他與將來的他有個上下垂直至天的連結，但猶太人看到的卻是橫向平行位移的人生連結。這兩者的不同使得猶太人（無論是個人或是整個民族）服事上帝是為了加增自己的榮耀，然保羅的服事是讓人看到榮耀的基督。

馬太福音二十三章

因此，耶穌指責法利賽人與文士，說他們喜愛筵席上的首座，會堂裏的高位，又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稱呼他們拉比（太 23:6-7）。他們進行宗教性的事工，不過就是為了（在服事上帝中）可得到人的稱讚，從來不想上帝是否喜悅他們的服事，這樣的情況就是現在與將來橫向位移的連結，與天上無關。基督徒領袖亦有這個毛病，喜歡到稱讚他的人群中，好耳聞人對他的讚許，聽得類似如「你好懂聖經」、「你好屬靈」等的話；或有牧者拼教會增長，為的是使人看到上帝與他同在，這些心態與世人追求名利的心態是一樣的。

然，得自不知聖經之人的口中稱讚有何價值？若服事人為要得人的稱讚，而不是為那人的好處，那樣的服事有何榮耀可言？自以為自己懂聖經而可以做別人的老師的人，是否曾想過保羅講的一句話，「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按他所當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 8:2），得這樣的虛名有何用？

保羅卻不是如此。他知道自己是天上的國民，知道只有一位夫子，與其他得救者都是弟兄，知道只有一位父，就是在天上的父，知道只有一位師尊，就是基督（太 23:8-10）。他心中想的是天上的事，深知基督的大能，知道基督賜新生命於其靈魂中，也知道基督會改變他的身體素質。換句話說，保羅深知主基督給他的救贖是全人的救贖，包括靈魂與身體。

我們會問，保羅能有現在與將來上下垂直的連結，乃是靠著他天然的才幹嗎？不。因保羅的一切皆為主基督藉著聖靈所賜。也就是說，有聖經的不一定有聖靈，有聖靈的一定有聖經。親愛的弟兄姐妹，我們常輕忽上帝的聖靈對我們的重要性；我們不是忽略祂的存在，就是題到聖靈時不自覺地以主人叫喚僕人的口吻稱之。要知道，保羅在哥林多教會待了將近 18 個月，但當他離開後，異端教訓隨即侵入這教會。為什麼會這樣？因為他們不諳聖靈的工作，那些有口才和知識的人特意突顯他們的才幹，不關心於基督十架的傳講。舉例來說，教會詩班一定由懂音樂的人來帶領，但他是否明白基督十架意義，則不重要。

是故，從保羅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來看，牧者精確講解上帝的道是必要的，但使信徒明白上帝的道的充份條件卻是每一個人都當有聖靈上帝的同在。

上次（8/22）回顧

沒有一位基督徒認為現在的身體能夠承受上帝的國，皆知道這身體相對於基督榮耀的身體是極為卑賤的。然，基督徒對身體的未來如何卻是一知半解。基督曾經挑戰猶太人，「**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他原來所在之處，怎麼樣呢？**」（約 6:62）倘若他們看到耶穌原來的地方，他們必不致對他如此無禮。猶太人之所以看不見耶穌原來所在之處乃因他們只求自己的榮耀，而不是求上帝的榮耀。同樣地，基督也在挑戰我們，若我們知道基督將來是改變我們卑賤身體的主，我們今日必不致如此不在乎他，對他如此地輕慢而不傳揚他。今日的基督徒的無知與不公義就在這裏：不努力認識基督，不認基督為主，不傳揚基督，但卻期望基督賜下恩典。但，保羅對基督的盡忠，自然可得基督所賜一切福份。

「改變」

基督對我們身體要作的事就是「改變」之。請注意，保羅用的字是「改變」，而不是「新造」。基督的大能在救贖我們靈魂方面，乃是棄舊人，造新人，但在救贖我們身體方面乃是要改變它，即基督在我們既有的身體與長相裏，改變我們身體的特質。其實，上帝在人類歷史中曾經做過類似的事：上帝降洪水後的世界在與降洪水前是一樣的。將來，即便上帝用烈火燒盡這世界也與今日的世界是一樣的，因為上帝烈火所作的改變是改變世界的質性。

萬有的特性之一就是可被改變。舉亞當為例，他的身體與靈魂一直不斷的改變中。我們看到，亞當從完全無罪態變為墮落有罪態，而罪人可從受審判態轉變為蒙恩態，再從蒙恩態轉變為榮耀態。而人的身體也會改變，上帝從塵土造出人美麗的身體，然而，這身體因著罪轉為得病受苦的身體。再者，人從不流汗即可得食的狀態，轉為每日必須流汗才能活下去的狀態；從柔弱的變為強壯的，再變為衰弱的，最後又歸於塵土，人再從塵土態改變為與基督相似之榮耀的身體。

基督徒知這「改變」真理必得無比的安慰，因為知道我們乃一步一步朝向好的方向而改變，其中身體是諸改變中最後的改變，當我們的身體改變與基督榮耀的身體之後，就不再有所改變，因為身體一旦與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便不須作任何的變動。

基督主宰這改變

基督是改變我們身體的主宰。要知道，當基督有所動作時，他必作在屬他的人身上。因此，基督不斷地練就我們，使我們的越來越像他，因他是「**那不能看見之上帝的像**」(西 1:15)；也就是說，當我們越來越像基督時，我們就會越來越像上帝。而基督工作的順序是先改變我們的靈魂，再改變我們的身體；他第一次來為要改變我們的靈魂，使之不受撒但的轄制，他第二次來就要改變我們的身體，使之不再朽壞。保羅說：「**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也是自己心裏歎息，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羅 8:23)可見，我們兒子名分的完全成全乃是在身體得贖時。

「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相似：那我們不禁要問，我們的身體將要作怎樣的改變？保羅說，「**和基督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請大家注意，我們的身體雖改變與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而不是改變得與基督的身體「一模一樣」，即我們改變的是身體的本質。基督與我們之間必有基本的不同，他有那不可傳遞的上帝的屬性是我們不可能擁有的。對受造的我們而言，與基督聯合已是最大最高的榮耀，這也是受造的我們最為滿足的狀態。所以，我們的新造不是在首先的人亞當裏，乃在末後的亞當裏，其中有基督的聖潔與公義。

基督不僅賜給我們他復活的生命，他還要改變我們的身體與他榮耀的身體相似。也就是說，基督不僅是陶匠，他也是陶土；他不僅是作畫者，又是模特兒。講到這裏，我們還可以輕慢基督，不對他盡忠嗎？

問：這榮耀的身體的特質為何？

1. 這榮耀的身體是完全的。殉道者有斷手斷腳的，復活後的身體必是完整的。
2. 這榮耀的身體是完美的。亞當未犯罪前的身體是極為美麗的，以致眾受造看到他的時候都尊敬他，而受他的管理。我們現今扭曲的身體改變與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後，便極為美麗。
3. 這榮耀的身體是輝耀奪目的。耶穌在變像山的那一刻，聖經說他「**臉面明亮如日頭、衣裳潔白如光**」(太 17:2)，啟示錄一章 16 節說基督「**面貌如同烈日放光**」，可見，基督在天上之榮耀的身體必是光輝無比。當基督以此光輝榮耀的身體再來時，那時刻將是榮耀的，聖徒們也將是榮耀的。我們可以說，日月及其他有輝芒的受造皆不及基督徒改變後之榮耀的身體。
4. 這榮耀的身體是不朽的。這榮耀的身體將是不朽的，不再改變的，其中沒有疾病，沒有死亡。因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上帝也必擦去他們一切的眼

淚（啟 7:17）。彼得說：我們「**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 1:4）保羅說：「**這必朽壞的既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變成不死的，那時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林前 15:54）

5. 這榮耀的身體是有能力的。可上升，可下降，顯不出一點疲態。
6. 這榮耀的身體是屬靈的。屬靈身體的食物是基督的道，他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 6:63）我們現在自然的身體需要自然的物質才能保持它的健康，然復活的身體不須之，所需的是基督所說的話。

小結

我們當利用這卑賤的身體成就美好的目的，當尊重這將要改變的身體，用其做好事，讓身體的每一部份作為治死己身的武器，為公義行善事。讓我們將眼目拉到天上，使我們的手作好事，我們的腳服事上帝。這樣，我們的身體雖歸於塵土，乃是以榮耀的名歸之，有好名聲的方式歸之。若我們的腦、手、眼、腳、口等的肢體不作義的器具，反而用之來抵擋上帝，那我們豈敢思想，當基督榮耀的再來時，我們這卑賤的身體要改變像他榮耀的身體？再者，若我們任意地污辱我們的身體，我們那還有臉有復活榮耀的身體？

我們必須知道，我們所有的榮耀都不是自有的，不是首先的，而是蒙恩得來的。無論是上帝兒女的地位，或是榮耀的身體，或是聖潔的靈魂，全都是因基督之故而有的。基督是首先的，是在前的；他先有，我們才因他而有。他是上帝的兒子，我們因他被收為上帝的兒女；他是上帝的愛子，我們在他裏面而蒙上帝所愛。按次序，他因復活而是初熟的果子，當他再來時，屬他的便跟著復活；他升上高天，我們也必升上高天；他坐在上帝的右邊，我們也必坐在上帝的右邊。總之，我們所有的皆因基督之故而有。

這樣，我們當來到基督面前，因為他的一切是我們期望所有，有了這一切也就是上帝賜給我們的一切，「**從他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因此，基督是我們仰望、思想、頌讚、得福的對象。基督在歷史上的呈現顯明他不是抽象的領袖，而是真實榮耀的主，管理安慰我們的主。

基督是完全的救贖者，他取了人性，亦取了身體，故基督恩典的工作在我們的靈魂中，也在我們的身體裏，他救贖靈魂，也救贖身體。基督不是為了成為人而成為人，而是為了改變我們完全像他而成為人。次序上，他先救贖靈魂，後救贖身體，因此基督徒的改變先從靈魂起，性情像基督，全心的愛上帝與順服上帝，對人有憐憫與愛，願做善事。故，基督徒收納為上帝的兒子，必有恩典與後嗣的靈在他裏面，也必有聖靈所賜的平安與喜樂在裏面。若我們有份於第一次的靈魂復活，也必然有份於審判大日時之身體第二次的復活。

基督徒的知與行

說了這麼多「我信身體復活」，多數基督徒心裏還是以為其中理論多於實用，看重未來過於現實，

所說的不切實際，與生活沒有直接關係。然，真是如此嗎？請大家讀腓立比書四章 8 節，從這節「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起，我們所看到的是保羅對自己見證的話。聖經不是為耶穌作見證，但在這裏，上帝為什麼許可保羅將他自己寫入聖經當中？（若是華人基督徒說這樣的話，早就萬夫所指，被人認為太過驕傲。）因為，上帝要以保羅的例子告訴我們，基督徒的人生是知與行合一的人生。

聖經的教義與生活是息息相關。主耶穌說：「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又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這些話皆告訴我們，基督徒在知與行雙方面顯出他是屬主的人，因「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又教訓人遵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無知於聖經教訓，以及不行所知的，皆無法承受上帝的國。（以上經文依序見馬太福音 7:12,16,24,21；5:19）